南林寺2019年溫哥華戒會·會前瑜伽菩薩戒研討6-1 障般若度

- (一)對法明犯→25、不學小法戒(棄捨聲聞藏,修學菩薩藏)
  - ├26、背大向小戒 (棄捨菩薩藏,修學聲聞藏)
  - ├27、捨內學外戒 (一向勤學異外書論)
  - ├28、專學異論戒(於外道論愛樂修學)
  - └29、聞深毀謗戒 (憎背毀謗菩薩藏)
- (二)對人明犯─30、歎己毀他戒
  - ├31、憍慢不聽法戒
  - └32、輕毀法師戒(對聞法境作邪行)

#### 25、不學小法戒 (說戒儀軌P46)

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,起如是見,立如是論:「菩薩不應聽聲聞乘相應法教,不 應受持,不應修學。菩薩何用於聲聞乘相應法教,聽聞受持,精勤修學。」是名有犯,有所違 越,是染違犯。何以故?菩薩尚於外道書論精勤研究,況於佛語。

無違犯者:為令一向習小法者,捨彼欲故,作如是說。

## 【消文】(整理自妙境長老《瑜伽菩薩戒本講記》)

「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」,「起如是見」,是他的內心裡邊的執著,「立如是論」,把他的執著發表成言論。「菩薩不應聽聲聞乘相應法教」,發無上菩提心的人,不應該去聽聲聞乘根性相應的法教,就是小乘佛法,不應該學習小乘佛法,「不應受持」,不應該受持小乘佛教的文,「不應修學」小乘佛教的義理。「菩薩何用於聲聞乘相應法教,聽聞受持」,發無上菩提心的人,不必學習聲聞乘的佛法,不必去聽聞受持聲聞乘的佛法。「精勤修學」,就是聞、思、修聲聞乘的佛法。「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是染違犯」。

「何以故」?什麼原因菩薩應該學習小乘佛法呢?「菩薩尚於外道書論精勤研究」,菩薩 尚且對於「外道」,非佛法,外道的「書論」,還要精勤的去學習,「**况於佛語**」,何况是佛 說的法呢?更應該學習,小乘佛法還是佛說的,所以不應該輕視,也應該學習。

「無違犯者」,什麼情形說這種話沒有犯戒呢?「為令一向習小法者」,為使令「一向」,這「一向」就是唯獨的意思,他不學習大乘,唯獨的去學習小乘佛法的,「捨彼欲故」,要這種人棄捨他原來的這種意願,希望他去學習大乘,「作如是說」所以這麼說。

#### 【科判】

戒文┐	──能犯人
	├受戒 <del>──若諸菩薩</del> (已發菩提心,受菩薩戒)
	└住戒—— <b>安住菩薩淨戒律儀</b> (不捨所受淨戒,於淨戒意樂正住)
+	──成犯相
	├ <del>─</del> ─ <b>染達犯</b>
	│ <b>├心念──起如是見,立如是論</b> (自起如是見,而亦於他立如是論)
	│ ├相狀── <b>菩薩不應聽聲聞乘相應法教</b> 〔菩薩不應當聽聞聲聞乘相應的教法
	│
	││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
	│ │ □ □ □ 號間受持,精勤修學(菩薩於彼聽聞,受持、修學,無義利故)
1	└ 红 罪具夕右初,右所造秘,具劝造初(燃 临注:對 芳熾)

| → 釋所以 | 上先徵—何以故 | 工釋義—菩薩尚於外道書論精勤研究 | (菩薩於外道書論精勤研究,是為立論時,於所立論,多所作故) | **心於佛語** | **川不犯** | **無違犯—無違犯者**(開緣) | 一心念——為令一向習小法者,捨彼欲故 | 相狀——作如是說(若大乘人對一向愛樂聲聞乘法者,為遮彼欲,今樂大乘)

## 26、背大向小戒 (說戒儀軌P47)

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,於菩薩藏未精研究,於菩薩藏一切棄捨,於聲聞藏一向修學,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非染違犯。

## 【消文】(整理自妙境長老《瑜伽菩薩戒本講記》)

「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」,「於菩薩藏未精研究」,於大乘佛法未能深入的學習,「於菩薩藏一切棄捨」,對於大乘佛法完全棄捨,「於聲聞藏一向修學」,對於小乘佛法,專心的去修學,「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非染違犯」,大乘佛教的學者,不學習大乘佛法,專心的學習小乘佛教,犯菩薩戒,是屬於非染污的違犯。

## 【科判】

# 戒文→→能犯人 | ├受戒──若諸菩薩(已發菩提心,受菩薩戒) | └住戒──安住菩薩淨戒律儀(不捨所受淨戒,於淨戒意樂正住) | 一成犯相 | 一非染違犯 | 一背大──於菩薩藏未精研究 | 上於菩薩藏一切棄捨 | 一向小──於聲聞藏一向修學 | 一結罪──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非染違犯(懺悔法:責心懺) (菩薩應當對大乘法精研不息,並能兼帶學習小乘法藏為佳)

#### 27、**捨內學外**戒 (說戒儀軌P47)

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,現有佛教,於佛教中未精研究,於異道論及諸外論精勤修 學,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是染違犯。

無違犯者:若上聰敏;若能速受;若經久時能不忘失;若於其義能思能達;若於佛教如理觀察,成就俱行無動覺者。於日日中,常以二分修學佛語,一分學外,則無違犯。

## 【消文】(整理自妙境長老《瑜伽菩薩戒本講記》)

「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」,「現有佛教」,佛教現在流傳在世間。「於佛教中未精研究」,對於佛法沒能深入的學習,「於異道論」,異道就是不同於佛法的外道的書論,「及諸外論」,及很多的外道的書論,「精勤修學」,精勤的去修學,「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是染違犯」。

「無違犯者」,學習外論而沒有違犯的情形。「若上聰敏」,這位菩薩特別的聰敏。「若能速受」,他學習佛法很迅速的就能夠受持。「若經久時能不忘失」,經過很久時間還能夠記憶不退。「若於其義能思能達」,對於佛法「能思能達」,前邊都算是聞所成慧,「能思」就是思所成慧,「能達」就是修所成慧。「若於佛教如理觀察」,對於佛教能如理的去觀察、思惟,具足聞、思、修三慧。「成就俱行」,以智慧為主,而發動身、口、意三業,身、口、意三業活動的時候,同時有清淨的智慧在裡邊。「無動覺者」,不動搖的大智慧境界,沒有修行的人,智慧隨時會失掉,隨時都是煩惱的境界,那就是動搖,「成就俱行無動覺者」,這應該就是指聖人。「於日日中」,在每一天、每一天裡邊,「常以二分修學佛語」,常以二分的時間學習外典,「則無違犯」,這樣子就不算犯戒。(制此戒為遮止喜歡修學外道論典。如果菩薩對現有的佛陀教法沒有研究精通,而精勤修學外道論典是有染違犯)。

## 【科判】

```
戒文——能犯人
   - 受戒-----
         一若諸菩薩(已發菩提心,受菩薩戒)
   └住戒——安住菩薩淨戒律儀 (不捨所受淨戒,於淨戒意樂正住)
   --成犯相
   ──非染違犯
    ├接內——現有佛教,於佛教中未精研究
    ├學外——於異道論及諸外論精勤修學
          (外論,指因明、聲明、工巧明、醫方明等與外道共同的世間學問)
         —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是染違犯(懺悔法:對首懺)
   --開不犯
   ──無違犯─無違犯者(開緣)
    ├根利<del>───若上聰敏</del>(如果菩薩特別聰敏)
         ├若能速受(對經論能很快領受)
         ►若經久時能不忘失(能長時間憶持不忘)
         □若於其義能思能達(對於法義能思維通達)
    ──具智───若於佛教如理觀察(對佛法作如理觀察後)
         □成就俱行無動覺者
          (對佛法產生堅固的定解,看外道論典無有動搖)
    ├相狀——於日日中,常以二分修學佛語,一分學外
          (為降伏外道故,日三時中,許一時讀外書,然不得隨書生見)
    └結罪──則無違犯
```

#### 28、專學異論戒(說戒儀軌P48)

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,越菩薩法,於異道論及諸外論研求善巧,深心實翫,愛樂味著,非如辛藥而習近之,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是染違犯。

# 【消文】(整理自妙境長老《瑜伽菩薩戒本講記》)

「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」,「越菩薩法」,拋棄大乘佛法,不學習大乘佛法。「 於異道論及諸外論研求善巧」,「研求」的很有心得。「深心」,他的心用的很深,用的很周 密,「寶翫」認為這說的是很寶貴的,是很可愛的。「愛樂」,愛樂這些外論,「味著」,就 是特別的染著、執著;初開始是「寶翫」,進一步是「愛樂」,再進一步是「味著」。「非如 **辛藥而習近之**」,不是像辛辣的藥,實在是不好吃,但是有所求的關係,而勉強的和它接近。學習外論是因為要在這個世界上度化眾生,非要有一些知識不可,所以應該學習,這是不得已而為之。如果不學習佛法,學習外論,而且「深心寶翫愛樂味著」的話,「**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是染違犯**」。(翫,研習,通「玩」。)

## 【科判】

## 29、聞深毀謗戒(說戒儀軌P49)

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,聞菩薩藏,於甚深處最勝甚深真實法義、諸佛菩薩難思神力,不生信解,憎背毀謗:「不能引義,不能引法,非如來說,不能利益安樂有情。」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是染違犯。如是毀謗,或由自內非理作意;或隨順他而作是說。

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,若聞甚深最甚深處,心不信解;菩薩爾時應強信受,應無諂曲,應如是學:「我為非善,盲無慧目,於如來眼隨所宣說,於諸如來密意語言而生誹謗。」菩薩如是自處無知,仰推如來於諸佛法無不現知等隨觀見。如是正行,無所違犯。雖無信解,然不誹謗。

## 【消文】(整理自妙境長老《瑜伽菩薩戒本講記》)

「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」,「聞菩薩藏」,菩薩藏就是大乘佛法。聽人講解,或 者是自己閱讀,都可以說是「聞菩薩藏」。「於甚深處最勝甚深真實法義」,於「甚深處」就 是法,「最勝甚深」就是義;一個法,一個義。法就是語言文字這樣的佛法;雖然是語言文字 ,但是也是很深奥的。這「最勝甚深」就是文字的佛法所詮顯的第一義諦。所詮顯的第一義 菩薩難思神力」,前邊是法義,這下邊是說諸佛菩薩所示可思議的神通力。這神通力果是看見了,應該是能有信心;但是若沒有看見,那就不一定。現在這裡就舉出這兩件事就 果是看見了,應該是能有信心;但是若沒有看見,那就不一定。現在這裡就舉出這兩件事就 是法義,一個佛菩薩的神通力,對於這兩件事「不生信解」,他不相信這件事。下邊就 生信解的相貌。「憎背毀謗」,「憎背」是不高興這件事,而且「毀謗」,發出來言論來 這件事。怎麼樣謗毀呢?「不能引義」,聖人所見的第一義諦叫作「義」,若能引發出來 這件事。怎麼樣謗毀呢?「不能引義」,也等於說是不能成就聖道,不能成就聖慧。沒有 無分別智,也就不能見第一義。「不能引法」,如果能在法上有所修學,能栽培很多 的福德,能長養很多的功德。他不相信的關係,認為這些事情不能得聖道,也不能夠栽培功德 ,所以叫作「不能引義不能引法」。「**非如來說**」,大乘的這些事情不是佛說的。因為若是一 般的凡夫說的,那當然我們不相信,其他人說的我們都不相信,要佛說的我們才相信,現在說 這不是佛說的。「**不能利益安樂有情**」,大乘佛法,諸佛菩薩難思神力這些事情,不能利益安 樂一切眾生。世間的大福德境界是安樂,出世間的聖道是利益;這樣世出世間的功德都不能成 就。那麼這一段文就是毀謗的言辭。「**是名有犯,有所達越,是染違犯**」,這位菩薩受了菩薩 戒,而對大乘佛法沒有信心,而這樣的毀謗,是有罪的事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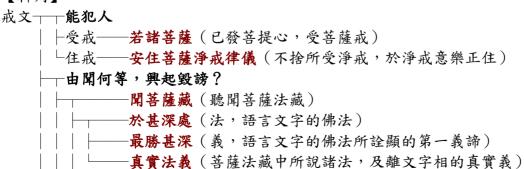
「如是毀謗」,什麼原因毀謗大乘佛法?「或由自內非理作意」,或由於他自己在那裡思惟觀察,不如理的作意而有這件事。「或隨順他而作是說」,或者隨順其他的人,相信其他邪知見的人說的話,所以作這種毀謗的言說。

「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」,發了無上菩提心受菩薩戒之前,對佛法的學習不多,有一點信心,但是不多。「若聞甚深最甚深處,心不信解」,應該勉強自己相信這件事,當然也會自這個時候應該怎麼樣辦法呢?「菩薩爾時應強信受」,應該勉強自己相信這件事,接受這件事。「應無諂曲」,接受是接受,但不要諂曲,就是表面上是相信,對你自信,但心裡面還是不相信,這就叫作諂曲。所以不要諂曲,說相信就是由內心和表現外外見,便要一致的。「應如是學」,應該這樣子學習大乘佛法是聖人的智慧境界,凡夫的智慧有所不及,所以聽聞大乘佛法甚深最其深處,應該要怎麼樣來安立自己呢?「我為非善的我是一個身不清淨,口不清淨,心也不清淨,三業污穢的一個凡夫,是非善。「盲說」,沒有智慧眼,不明白道理。「於如來眼」,對於佛智慧眼所看見的境界,「隨所宣說」,佛隨他的佛眼所見的境界,去為眾生宣說。這話是什麼意思?就是佛所宣說的,就是佛的智慧,所見的佛眼所見的境界,去為眾生宣說。這話是什麼意思?就是佛所宣說的,就是佛的智慧、所見的,不是隨便亂說的,它是真實不虛的意思。「於諸如來密意語言而生誹謗」,佛為眾生所說的語言,有淺有深。淺的我們容易明白,就不會毀謗。但是一部分密意語言,裡面有甚深的道理,我們不容易理解。對於這一部分的語言,我盲無慧目,我不明白,所以我就搞錯了而生毀謗,說了這些不應該說的話。

「菩薩如是自處無知」,菩薩應該這樣安處自己,處於無知的地位,佛說的甚深最甚深處,我沒有智慧不懂,我不明白。「你推如來」,應該很恭敬的推讓給佛,這是佛的境界。「於諸佛法」,佛的智慧對於一切佛所宣說的法,「無不現知」,沒有不現前知道的,就是所說的就是所現見的,所現見的就是所說的。「等隨觀見」,「等」是普遍的意思。一切一切的境界,都是隨順佛的智慧眼所看見的,佛的智慧所觀察的,就是佛所證悟的,他為眾生宣說;不是沒有證悟亂說一套的,不是這個意思。所以佛說的都是真實不虛的,我們不應該有疑惑。

「如是正行」,要是菩薩如是自處無知,仰推如來,這樣調伏自心,「無所違犯」,那就不犯這條戒。「雖無信解,然不誹謗」,雖然對於佛說的話究竟深意還是不明白,然而不毀謗,不會去說一些毀謗的話,不會這麼樣作。

#### 【科判】



```
│ └──── 諸佛菩薩難思神力(諸佛菩薩所示現的不可思議的神通力)
 ———不生信解(不能信順,不起勝解,而興毀謗)
一成犯相
└── 染違犯
 ├心念─憎背毀謗(憎惡厭棄故,出言批評譭謗)
  ——毀謗的相狀
  ──不能引義(不是智慧所依處,不能成就聖道)
     一不能引法(不是福德所依處,不能栽培功德)
     -非如來說 (不是如來所說的法)
    一不能利益安樂有情(由於以上三種原因,所以謗大乘法不能利樂有情)
     (世間的大福德境界是安樂,出世間的聖道是利益)
 ├結罪──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是染違犯(懺悔法:對首懺)
  -- 毀謗的原因
  如是毀謗
     -或由自內非理作意(或者是因為內心的非理作意邪惡分別)
   ─<u>或隨順他而作是說</u>(或者相信其他邪知邪見的人說的話)
--如何護心不造謗法重罪
   若諾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
─對境——若聞其深最其深處 (菩薩法藏中所說諸法,及離文字相的直實義)
├心念——心不信解,菩薩爾時應強信受,應無諂曲
     (心中難信難解,應該勉強相信接受,毫無諂曲狡詐)
├相狀<del>──應如是學</del>(如何相信接受?應當這樣憶念)
   ├──我為非善,盲無慧目(我是業障凡夫,沒有無漏智慧之眼)
    ├於如來眼隨所宣說(佛隨佛智慧眼所見境界為眾生宣說之法)
    └於諸如來密意語言而生誹謗(因為不能理解佛的深意所以產生誹謗)
   ─菩薩如是自處無知,仰推如來(以無知自居,信仰如來)
   ───於諸佛法無不現知等隨觀見(相信佛所說是佛所證悟,真實不虚)
└結罪──如是正行,無所違犯。雖無信解,然不誹謗
     (初修業者,實難獲得稱心信解。初不能信解,亦不應誹謗)
```

#### (二)對人明犯─30、歎己毀他戒

├31、憍慢不聽法戒

└32、輕毀法師戒(對聞法境作邪行)

# **30、歎己毀他戒** (說戒儀軌P50)

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,於他人所有染愛心,有瞋恚心,自讚毀他,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是染違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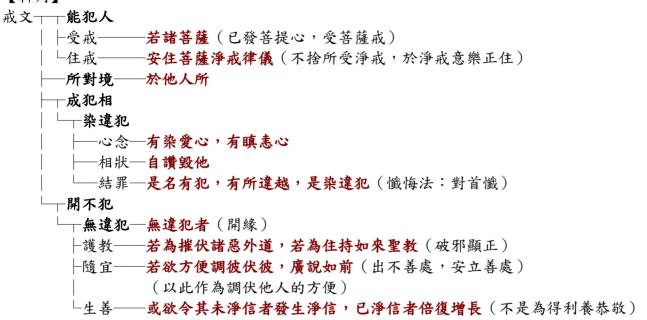
無違犯者:若為摧伏諸惡外道;若為住持如來聖教;若欲方便調彼伏彼,廣說如前;或欲令其未淨信者發生淨信,已淨信者倍復增長。

#### 【消文】(整理自妙境長老《瑜伽菩薩戒本講記》)

「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」,「於他人所有染愛心」,對於他人,因為有染污愛著 的心,「有瞋恚心」,或者是有瞋恚的心,因為這樣的關係,「**自讚毀他**」,自己讚歎自己有 很大的智慧、有很大的功德,毁謗他人有種種罪過,「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是染違犯」。

「無違犯者」,什麼情形自讚毀沒有犯這條戒,「若為推伏諸惡外道」,罪惡的外道,要 降伏他的時候,讚歎佛法,毀謗外道,喝斥外道,不算犯戒。「若為住持如來聖教」,為了佛 法能長久住世,因此而自讚毀他,為護法護教,不是為個人的事情,不犯。「若欲方便調彼伏 彼,廣說如前」,若欲以自讚毀他為方便,來調伏對方,使令他出不善處,安住善處,那也不 算犯。「或欲令其未淨信者發生淨信」,或者為了還沒有清淨信心的人,能生起清淨信心,因 此自讚毀他,不犯。「已淨信者倍復增長」,或者為了已具有清淨信心的人,能增長清淨信心 ,助成解脫之道,不是為個人的利養恭敬的事情,因此自讚毀他,不犯。

# 【科判】



# **31、憍慢不聽法戒**(說戒儀軌P51)

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,聞說正法論議決擇,憍慢所制,懷嫌恨心,懷恚惱心,而不往聽,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是染違犯。若為懶惰懈怠所蔽,而不往聽,非染違犯。

無違犯者:若不覺知;若有疾病;若無氣力;若知倒說;若為護彼說法者心;若正了知彼所說義,是數所聞所持所了;若已多聞,具足聞持,其聞積集;若欲無間於境住心;若勤引發菩薩勝定;若自了知上品愚鈍,其慧鈍濁,於所聞法難受難持,難於所緣攝心令定;不往聽者,皆無違犯。

# 【消文】(整理自妙境長老《瑜伽菩薩戒本講記》)

「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」,「聞說正法論議決擇」,聽說有講述宣說正法,或者是彼此間討論佛法的事。菩薩聽見這件事,他不想去參加,什麼原因不去參加呢?是「<mark>憍慢所制</mark>」,他的心為憍慢心所制伏,他輕視那些人。「懷嫌恨心」,「懷恚惱心」,「而不往聽」,不到那個地方去聽人家說正法,論議抉擇,「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是染違犯」。

「若為懶惰懈怠所蔽」,若是他沒有「憍慢所制」,也沒有「懷嫌恨心」,也沒有「懷惠惱心」,只是「懶惰懈怠所蔽」,「**而不往聽**」,不想去聽聞佛法,增上法義,那也是不對,也是犯了這條戒,「**非染違犯**」,但是不是染污的犯戒。

「**無違犯者**」,沒有犯這條戒的情形。「**若不覺知**」,不知道這件事,不知道有說正法、

論議抉擇的事情。「若有疾病」,雖然知道,但是自己有病。「若無氣力」,或者是病不太明 顯,但是沒有氣力精神,所以不能去。「若知倒說」,或者知道那個說正法的人、論議抉擇的 人,是顛倒宣說佛法,不去沒有過失。「若為護彼說法者心」,或者為了要護念那個說法的人 的心,可能說法那個人不同意你去,為避免有其他的事產生,不去也可以,不算犯戒。「若正 了知彼所說義 , , 要是你正確的知道他們那個集會, 所說的正法, 是你所了知的, 他們所說的 道理,你是已經知道了。「是數所聞所持所了」,是你「所聞」,還不止一次,聽過很多次了 ,這是「數所聞」。「所持」,聽聞了以後,而不忘念。「所了」,這個「聞」、「持」,「 聞<sub>1</sub>是聞慧、聞所成慧,「持<sub>1</sub>就是思所成慧,「所了<sub>1</sub>變成修慧了,是你常用功修行的境界 ,你很熟悉。「若**已多聞,具足聞持,其聞積集**」,你達到了這個程度,那你不去聽,也不算 犯戒。「若欲無間於境住心」,要是你現在想要不間斷的靜坐,修止觀來調心,因為現在正在 修止觀,不間斷這件事,不去也是可以。「若勤引發菩薩勝定」,若是你現在不懈怠、精進的 修止觀,由此成就菩薩殊勝的禪定,不去不犯。「若自了知上品愚鈍」,自己知道自己的根器 是「上品」的「愚鈍」的人,「其慧鈍濁」,智慧不足,「於所聞法難受難持」,不容易領受 守持這些法義。「難於所緣攝心令定」,因為鈍根,對於所緣所修的法義,很難使心定下來, 而得三昧功用,因未有此功夫,為了專修攝心令住於定,所以不去聽也可以。「不往聽者,皆 無違犯 」,前面這麼多的因緣,你不去聽,不算犯。

## 【科判】



├或為將護──\*若為護彼說法者心

├相狀**──不往聽者** └結罪**──皆無違犯** 

## **32、輕毀法師戒** (說戒儀軌P52)

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,於說法師,故思輕毀,不深恭敬,嗤笑調弄,但依於文, 不依於義,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是染違犯。

# 【消文】(整理自妙境長老《瑜伽菩薩戒本講記》)

「若諸菩薩,安住菩薩淨戒律儀」,「於說法師」,對於說法的這位法師,「故思輕毀」 ,故意的思惟,故意的心裡面作念來「輕毀」這個法師,輕視這位法師。「**不深恭敬**」,不是 深深的恭敬,就是內心裡面不恭敬。「嗤笑調弄」,粗言嗤笑,惡語調弄法師,。「但依於文 」,「依於文」就是執著文句,說法文句要說得好才去聽,說得文句不好就不願意聽。「**不依** 於義」,不尊重道理,能顯示道理的文句不是那麼好,但是所顯示的道理,還是值得尊重的, 那也應該去聽,但是這個人,輕視這位說法師的人,他依於文而不依於義,所以你文句不是那 麼好我就不願意聽,我就要譏笑你,「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是染違犯」。

## 【科判】

戒文——能犯人 │ ├受戒――若諸菩薩(已發菩提心,受菩薩戒) └住戒——**安住菩薩淨戒律儀**(不捨所受淨戒,於淨戒意樂正住) —所對境—於說法師 └──成犯相 └── 染違犯 ├心念─故思輕毀,不深恭敬(於說法師不起善知識想) ├相狀─**嗤笑調弄** (粗言譏笑,惡語調弄) └但依於文,不依於義

└結罪──是名有犯,有所違越,是染違犯(懺悔法:對首懺)

※因為輕毀法師,障礙佛法的弘傳,所以沒有開緣。